



改革论坛

围绕“五个振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核心提示】

农业兴则国家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新时代建设农业强国的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全面推进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统筹部署、协同推进,抓住重点、补齐短板。”这一重要部署高瞻远瞩、内涵丰富、要求明确,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 鲁阳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的重要判断,就“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新的重大部署。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各地区各部门务须紧紧围绕“五个振兴”重点任务,积极动员全党全社会形成合力,推动乡村振兴不断取得新成效。

产业振兴是乡村振兴的物质基础、重中之重,要让农业经营有效益、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增收致富、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留得住人、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要落实产业帮扶政策,继续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向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要效益,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效益,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

人才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关键所在。农村人口老龄化、缺人才、留不住人等问题,是制约“三农”发展的重要掣肘。必须培养造就一批扎根农村的“土专家”、“田秀才”和农业职业经理人,让各类人才、资本等要素在农村广阔天地发挥作用、大展身手,为农业农村发展厚植人才根基。

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铸魂”,既要“富口袋”,又要“富脑袋”。文化振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石、乡村发展内生动力的重要源泉。要大力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努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乡村,推进移风易俗,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生态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内在要求,必须建设适应现代生活、体现乡土风貌、山清水秀、天蓝地绿的美丽乡村。要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进乡村自然资源加快增值,实现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相得益彰。要扎实推进村容村貌改善、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我们常常讲,“村看村、户看户、农民看支部”“给钱给物,还要建个好支部”。组织振兴是乡村振兴的根本保障。要坚定不移发挥好农村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以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厚植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五大振兴”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一脉相承,是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关键在“全面”,必须加强顶层设计与统筹谋划、科学推进,人力投入、物力配置、财力保障都要转移到乡村振兴上来。一方面,要提高政策体系的综合效能,加强财政、金融、土地、人才、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政策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另一方面,要突出地方特色,因地制宜制定适合本地区乡村振兴的政策,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让乡亲们过好光景,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初心使命,共产党就要把这件事情干好,不断交上好答卷。”当前,我国农业农村发展已进入新的历史阶段。以产业兴旺为重点、生态宜居为关键、乡风文明为保障、治理有效为基础、生活富裕为根本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必能汇聚更强大的力量,不断书写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三农”新篇章。

(摘编自《人民网》)



观察与思考

让政府采购持续助力乡村产业振兴

□ 赵静

日前,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作为《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贯彻落实的细化举措,《通知》提出依托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以下简称“832平台”)深入推进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并从供应商申请条件、供应商审核推荐流程、供应商管理与服务、加强组织实施等四方面作出具体要求。

“乡村振兴,关键是产业要振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是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一个重要抓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指出,“对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效果明显的贷款贴息、政府采购等政策,在调整优化基础上继续实施”。《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明确了继续实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并提出力争用3到5年时间,依托“832平台”,实现预算单位食堂食材采购与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供给有效对接,培育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推动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进一步融入全国大市场等任务目标。

实施政府采购,对生产行为和市场运行能起到需求牵引作用。我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其中包括“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确保乡亲们持续增收致富,“扶上马送一程”非常必要。有关数据显示,自2020年1月1日“832平台”上线以来,累计销售额突破300亿元,助推832个脱贫县的近300万农户巩固了脱贫成果。

确保政府采购这一政策落实好,甚至超出预期成效,必须精准施策。《通知》明确要求,申请入驻“832平台”的供应商应当是注册在832个脱贫县域内生产农副产品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市场主体,有较强的产业带动能力和明确的联农带农机制;所售农副产品应出产自脱贫县,符合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本地区脱贫群众增收带动作用明显;平台对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脱贫县特色产业规划确定的主导产业相关产品优先展示等。从供应商入驻条件,到产品优先推荐规则;从供应商审核推荐流程、机制,到供应商动态管理、产品价格质量监测的职责分工;从平台运营数据的定期反馈,到强化宣传引导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参与积极性……施策精准,部署精细体现于细微末节。

政府采购作牵引,助力打通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生产流通中各难点、堵点,最终将服务于培育脱贫地区发展生产的内生动力。这既离不开机制创新,也力求突出产业提升。《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提出“将政府采购工作与打造农业特色品牌、提升产品品质相结合”“根据预算单位采购需求优化创新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产销模式”等要求。进一步细化并落地,《通知》此次提出比如“‘832平台’制定完善交易规则,编制用户操作手册,免费提供方便快捷的在线展示、网上交易、物流跟踪等服务”“围绕供应商需求,拓展运营培训、包装设计、仓储物流、品牌推广等市场化增值服务,推动脱贫地区产业升级发展”“‘832平台’定期向省级以上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和供销合作社等部门报告供应商入驻、产品销售、平台运营情况,为相关部门统筹推进乡村产业振兴提供工作支撑”等细化举措,每一项都围绕、服务于持续激发脱贫地区发展生产的内生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核心目标。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继续实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以此为抓手着力打通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在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等环节的堵点,难点,以有效需求激活乡村产业发展的内生动力,“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正在加快实现。

(摘编自《人民网》)



各抒己见

农业农村生态价值有巨大的发掘空间

□ 仇焕广

农业农村除了食物供给、居住等经济价值之外,还可以提供景观、水质和气候调节、生物多样性等多方面的生态价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生态本身蕴含着无穷的经济价值,能够源源不断创造综合效益,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当前,可以说农业农村的生态价值已经得到了充分的认识。不过在开发上,虽然我们在发展农村生态旅游业和绿色农产品生产方面已取得一定的成绩,但整体还处在起步阶段,仍有巨大的发掘空间。

有些生态价值其实可以通过市场机制来实现,问题就是怎么构建一套生态服务价值的激励机制。目前我国这方面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尚未形成。要解决这些难题,关键是根据农业农村生态系统价值的不同类别,制定差异化的价值实现方式。

首先,对于可体现在具体产品上的生态价值,可以通过消费者直接购买产品或者服务的方式实现。比如,绿色优质农产品可以通过优质优价的方式,让消费者支付更多生态价值溢价。再比如,对古镇、古村落、古建筑、民族村寨、文物古迹、农业遗址等,可以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文化创意等产业,也可以通过游客游览和文化周边产品消费的方式实现农村的生态价值。

其次,对于防风固沙、涵养水源、净化空气和气候调节等具有公共产品特性的生态系统服务,应采取政府付费的方式实现其价值,如耕地轮作休耕补贴、退耕还林补贴、草原生态补助奖励政策等。

第三,对于目前产权不明晰的生态服务价值,应该明晰产权,并通过市场化的方式实现其价值。例如,在明确了森林的碳汇储量后,可以赋予清晰的碳汇产权,使碳汇以商品形式进入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满足企业或个人认购需求从而实现其生态价值。

(摘编自《重农评》)

岁末“头雁”拜会“归燕” 奏响城乡融合新乐章

□石路

日前,笔者听闻一些乡村“头雁”门正盘算拜访陆续回乡过年的各路“归燕”,有的排出分头走访聊信息、谈合作的计划,有的策划一些“座谈会”“恳谈会”甚至“联欢会”增进本村归乡者感情、鼓励他们回乡就业创业的设想……这件事使笔者感到十分欣慰且有意义,其背后也揭示出“头雁”们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的一种迫切心情。这种“屁股已坐不住”“见机会就想抓”的举动,正闪现出乡村振兴发展路上的一道道璀璨光芒。

前不久,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实施办法》明确提出,“举全党全社会之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立健全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协调,形成工作合力”“乡镇党委和政

府应当把乡村振兴作为中心任务,发挥基层基础作用,健全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机制,‘一村一策’加强精准指导服务,组织编制村庄规划,抓好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落地、重点任务落实”等。《上海市乡村振兴促进条例》2022年9月1日起施行,它也明确了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从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方面促进本市乡村振兴。

农业农村发展有了政策、有了机制、有了蓝图之余,关键得靠人去务实谋划、去强力推动、去积极实施。各乡村现已“在手”的一些能者、人才虽较过去大幅增加,但从实际看仍显“捉襟见肘”,这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要求尚有较大差距,而占据较大比例的离乡就业者、创业者,他们是其中极为宝贵的可用人力资源,他们更是能激活乡村振兴“一池春水”的“生力军”“活力源”“驱动器”。一方

面,这些人在外积累、掌握了较多市场经验和各业技术,同时具有强烈的开拓意识和生存技能,有的经过自身努力从事各项经营管理,有的白手起家创业有道事业正旺;另一方面,这些人虽远走他乡,有的离家几年,几十年,长期飘泊,思乡愁绪也无不困扰着他们,也想有朝一日能像其它“归燕”一样,在家乡这片魂牵梦萦的土地上生根开花结果。这对于乡村当下发展缺少工匠、能者、人才正好“不谋而合”“互为弥补”。

“每逢佳节倍思亲”。眼下正逢春节临近,打“亲情牌”“乡愁牌”恰逢其时。一些乡村“头雁”或以长辈、或以朋友、或以同学、或以老乡身份与陆续回乡“归燕”亲密接触,一改往日见面“点下头”“递根烟”“串个门”简单寒暄不同,此次他们计划深层次交流、富有仪式感地与之攀谈,实属“高明之举”“有效招

数”。记得前些年,一些乡村“当家人”就已经做出相应尝试,他们主动出击上门拜访在外的老乡,与之共叙乡亲、共商合作、共议发展,取得了意想不到的可喜效果。不少村子通过真诚叙谈构成了新项目意向,为本村劳动力就业辟建了新渠道,收纳了在外老乡结合市场实际、经营方略和科技手段提出的家乡产业发展“金点子”。真是“不谈不知道,一谈天地宽”。

年末,各乡村事务很忙,集体经济结算、农民收入分红、田头农事安排、贫困村民走访、节日安全保障、移风易俗宣传、来年工作开局等等。然而,一些“头雁”把拜会“归燕”列上当前重要议事日程,可见一斑。相信,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大势下,农业农村各项工作一定会“众人相随心相连”,使有志者“海阔天空任尔翔”,不断奏响出一曲曲春潮涌动的新乐章。